

□王明清

沉淀在记忆里的酸汤味道

岁月悠悠,如同一幅幅画卷在时光中徐徐展开,而那全家人围坐在火炉边吃酸汤的情景,恰似画卷中最为绚丽的一抹色彩,承载着无尽的记忆与情感,散发着生活的醇厚与芬芳。

在我的记忆深处,酸汤总是与家的温暖紧密相连。那熟悉的酸香,仿佛是家的独特符号,无论我走到哪里,只要想起那味道,心中便涌起一股暖流。小时候,每天最期待的时刻就是放学回家。当我背着书包,蹦蹦跳跳地走在回家的路上时,远远地就能闻到那股诱人的酸香。那是母亲精心熬制的酸汤,热气腾腾中,满是家的味道。

我会迫不及待地扔下书包,像一阵风似的跑到厨房。只见那一大锅红彤彤的酸汤翻滚着,里面各种绿色的菜品若隐若现,有土豆、白菜、青菜、豇豆、四季豆等。各种绿色的蔬菜在酸汤中欢快地舞动,仿佛在召唤着我。我会忍不住咽下口水,母亲总是笑着说:“别急别急,等等。”

终于,酸汤被端上了餐桌。那酸汤,色泽鲜艳,热气腾腾。轻轻凑近,那酸味扑鼻而来,带

着一种清新的果香和淡淡的辣味。喝上一口,酸味在口中炸裂开来,先是微微的刺激,随后便是醇厚的回甘。那酸味不张扬,却有着一种深沉的力量,仿佛能穿透灵魂。

记得有一次,我在学校和同学闹了矛盾,心情很不好。回到家,我耷拉着脑袋,一声不吭。母亲什么也没问,只是默默地端出一碗酸汤。我端着那碗酸汤,眼泪忍不住流了下来。母亲轻轻地拍着我的肩膀说:“喝点酸汤,心情就会好起来。”我喝了一口酸汤,那酸酸甜甜的味道瞬间让我的心情平复了许多。在那一刻,我感受到了母亲的关爱和酸汤的神奇魅力。

酸汤,在中国的饮食文化中有着悠久的历史。相传,苗家酸汤起源于古老的苗族部落。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,苗族先民们为了保存食物,可谓绞尽脑汁。生活条件艰苦,食物的储存成为了一大难题。有一位聪明的苗族女子,看着家中剩余的蔬菜即将坏掉,心中十分焦急。她突然灵机一动,想到了一个办法。她将蔬菜放入一个干净的坛子里,加上一些水和盐,然后密封起来。过了一段时间,当她打开坛子

时,一股奇特的酸味扑鼻而来。她小心翼翼地尝了一口,发现味道竟然十分独特,而且还能保存很长时间。于是,她将这个方法告诉了部落里的其他人,大家纷纷效仿。从此,酸汤便在苗族部落中流传开来。

随着时间的推移,酸汤的制作工艺不断传承和发展,如今已成为了贵州等地的特色美食。每一道传统美食的背后,都蕴含着先人的智慧和対生活的热爱。酸汤也不例外,它不仅是一种美食,更是一种文化的传承。

酸汤的制作,看似简单,却蕴含着无尽的智慧。新鲜的食材,经过精心的挑选和搭配,在时间的洗礼下,慢慢融合出独特的风味。它不似甜食那般浓烈,也不似辣味那般刺激,而是一种恰到好处的酸酸甜甜,让人回味无穷。

我最喜欢家里来客。有客人来家的时候,母亲的酸汤菜品要丰富得多,她会加上猪肉、豆腐,有时候还有肉。

我三姑爹很挑食,每次赶场他都来我家。每次他的到来,母亲煮酸汤的时候,总是充满了仪式感。她会先精心挑选新鲜的食材,西红柿要红彤彤的,饱满多汁;酸菜要色泽鲜亮,口感爽脆;泡椒要辣味适中,香气扑鼻。然后,她会把这些食材清洗干净,切成合适的大小。接着,母亲会在锅里倒上适量的食用油,等油热了之后,放入姜片 and 蒜瓣炒出香味。再加入泡椒碎煸炒出红油,那红红的颜色让人看了就食欲大增。随后,母亲会把西红柿块放入锅中煸炒至软烂,让西红柿的酸味和甜味充分

释放出来。最后,加入酸菜丝翻炒均匀,再倒入适量的清水,大火烧开后转小火煮上一段时间,让酸菜的味充分融入汤中。在煮酸汤的过程中,整个厨房都弥漫着浓郁的酸香,让人垂涎欲滴。

当酸汤煮好后,大家围坐在一起,共同分享这美味的时刻。酸汤一端上桌,三姑爹总是第一个拿起勺子,先喝上一口汤,然后满意地眯起眼睛,赞叹道:“这酸汤,味道就是地道。”看着三姑爹那满足的神情,全家露出开心的笑容。

记得有一年冬天,外面下着大雪,天地间一片银装素裹。家里却格外温暖,母亲在厨房里忙碌着,为我们熬制酸汤。父亲和我们兄弟姐妹坐在火炉边烤火,听着外面的风声,期待着那一碗美味的酸汤。炉火烧得正旺,红红的火光映照着我们的脸庞,给人一种温馨的感觉。不一会儿,母亲端着酸汤走了出来,那酸汤的热气在空气中弥漫开来,仿佛给这个寒冷的冬天带来了一丝温暖。我们一家人围坐在一起,一边喝着酸汤,一边看着窗外的雪景。那酸汤,不仅温暖了我们的身体,更温暖了我们的心灵。

岁月流转,酸汤也伴随着我们的成长。在那些忙碌的日子里,酸汤成了一种心灵的寄托。它不仅仅是一种美食,更是一种情感的纽带,连接着过去与现在,承载着我们对家的眷恋。

如今,无论走到哪里,那酸汤的味道始终萦绕在心头。让我们细细品味那酸酸甜甜的味道,感受那岁月的沉香。

□莫章海

秋韵

几度金风几度凉,
亦烟亦雨咏诗章。
山间彩叶山间秀,
秋色秋声季未央。

□陈雪村

也是一种声音

树丫上的点水雀
把苗乡的黎明叫成缤纷的叶子
露珠四处飘零
睡不着的母亲开了柴门
这是一种声音
邻居门缝里的那双眼睛
总爱偷看外面
洪水注定还在下个季节来临
远方的亲戚捎不来信
江南的日子
烤成一片金黄色的烟叶
老水牛在岁月的池塘
翻滚身子,休闲养身
喷洒各种颜色的鼻响
等不来阳光与玉米须
正偷偷启程沿那条不明不暗的路而来

门前小河大船来白帆升起
小船来湖水退落
船夫星夜兼程
远方的星光在信号台没来之前
注定要沉重灾难

当母亲把你带到这世界的那一天起
就有无数期盼的声音在对你召唤
如图里的没日没夜反刍的老水牛
直到有一天
结束你驮累一生的苦役

□王鹏举

酸汤颂(外二首)

凯城佳话传千古,汤色清澄似镜光。
白露初凝秋意浓,红椒微辣夏情长。
鱼跃锅中翻碧浪,客来席上品鲜芳。
此物独钟黔东南,风流人物共徜徉。

酸汤记

山川毓秀奇珍,岁月悠悠酿作醇。
木叶青葱藏秘制,石斑斑藏春月长。
餐前先啜开胃饮,餐后犹思回味纯。
欲问何方滋味美?凯里酸汤冠群伦。

酸汤吟

黔岭苍苔孕异香,白酸红艳溢琼浆。
苗家古法传千载,瓮底藏春岁月长。
玉液金波浮蚁绿,瑶池仙露润肝肠。
人间至味知何处?凯里城中一味扬。

在回望原乡中人生体验的书写

——读杨绍敏散文《漂流的时光》《飘飞的蝴蝶结》

□李茂奎

关注当代散文创作的人们也许注意到,近几年的散文已悄然发生了一些变化,出现了一些新动向:散文从过去的“固体”到时下的大幅度“破体”,从面向社会写作到面向天地写作,从回忆乡土到“重塑”乡土。

“每个人的故乡都在凋零”,近日读到杨绍敏的两篇散文《漂流的时光》(《散文百家》2021年第11期)和《飘飞的蝴蝶结》(《壹读》2022年第5期),乡愁规模性涌动。让读者看到,散文也可以是动态的,可以是进行时,不一定要什么“大文化”书写。散文可以跌宕起伏、动人心弦,故事性可以不亚于小说。更注重过程和细节,而非概括性的总结,对事物的理解,更多元、多义和多彩——文学的魅力就在于此,它不提供公式和标准答案,而是具有难以概括和归纳的美妙可能性。即使答案偶尔是唯一的,过程依然能有多种、多重、多变的解决方案。

有人说:“每个作家都在自己的作品中建立一个属于自己的文学地理坐标”。杨绍敏的文学地理坐标就是“清水江畔的一个小山村——云潭湾”,这不仅是他生长于斯、熟悉而亲切的热土,也是他的精神家园。这里的一山一水、一草一木都是有情的,所以他对故乡的描述又充满了深情。《漂流的时光》及《飘飞的蝴蝶结》就是杨绍敏对自己在家乡云潭湾童年、少年的情和景、人的书写。

从某种意义上说,文学写作就是记忆的释放。《漂流的时光》《飘飞的蝴蝶结》就是释放的记忆,我们从其中可以看到浓得化不开、痛得忘不掉,却又难以轻易回归,仿佛剪不断理还乱的悠悠情意、绵绵幽怀的乡愁。

《漂流的时光》《飘飞的蝴蝶结》中,杨绍敏用小说的笔法,用闪着光泽的文字,记叙了那个水边少年成长史。铺展开一幅安静、温馨、感人的乡村生活图景,贴近生命经验。少年生活的记忆,成了他叙事中最敞亮、最惬意的部分,闪烁着人性的光芒。

清水江边,在小孩的眼中,没有什么比水更有趣的地方了,水中畅游是所有男孩展示力量的地方,也是夏天的必修课。“船顺流而下,从我身边飞驰而过,激起的浪花,一个劲地想把我往岸边推。我赶忙抓住身旁的一块暗礁,昂着头,把身子浮在水面,双脚不停地拍打着江水,一副拼命往前游的姿态,与汹涌的波浪奋力搏击。”《漂流的时光》一开始,就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六七岁的男孩,像是清水江里一条调皮的小鱼在江里游动。时光如流水,从无忧无虑到了上学的年纪,被皱巴巴的两角钱学费、母亲在昏暗的煤油灯下连夜用碎布片缝制书包,这些都值得珍惜。自己“变成了渐渐懂事的小男孩。”守护小木船,就是守护童年时光和儿时记忆。在杨绍敏笔下,熟悉的水的气息每天清早把他从梦中唤醒。他又想起那些追逐云霞的日子,晨曦,午后,黄昏,白色的,七彩的,烈焰似的,粉色雾霭,沉凝墨色……他看着它们的聚散,却有一种“常恐归时,眼中物是,日边人远”的神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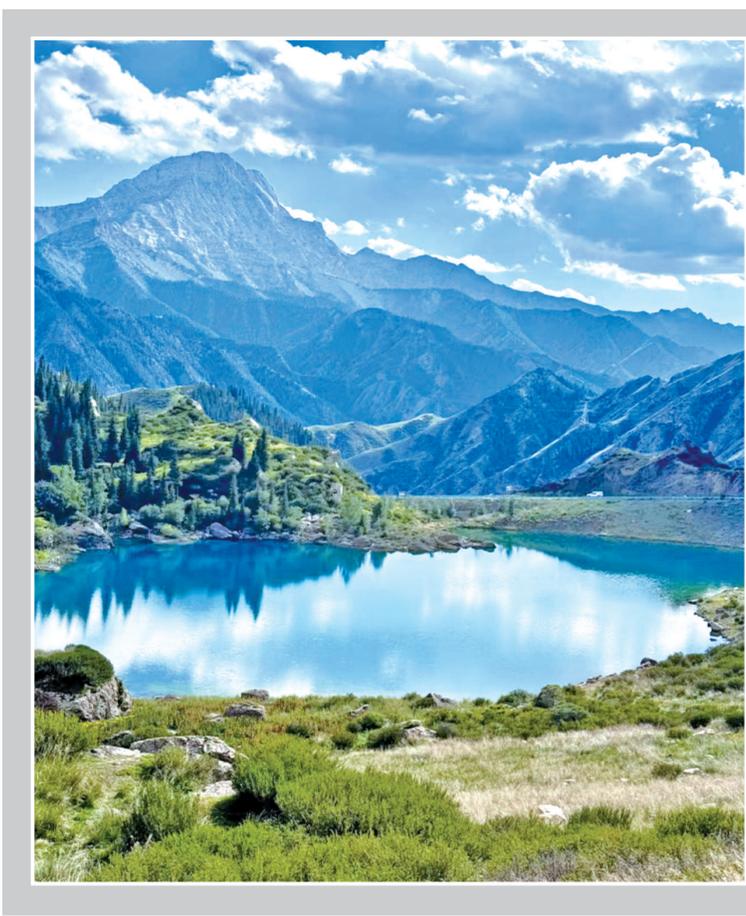
如果说《漂流的时光》写的是个人的成长史,那《飘飞的蝴蝶结》则是写了少年时代的懵懂之情。山竹、细狗和“我”是寨上同年同月同日出生的,细狗不到四岁就夭折了。只剩下山竹伴

“我”成长,和山竹一起摘茶泡,一起游泳,一起打雪仗、堆雪人,一起上学堂念书。小学五年,同班同桌,成了儿时最好的伙伴。而山竹“用红丝绸在辫子上扎了一对蝴蝶结,上学的路上,那对蝴蝶结一直在我眼前飘飞。”上初中时,“我”和山竹依然同班,“我”坐在后排的位子。每天上课,只要稍微一分心,目光就会落在山竹那一头乌黑的秀发上。不知为什么,这时,“我”脑海里总会浮现那两条乌黑的辫子,以及用红丝绸扎成的蝴蝶结。在这里,少年的纯真之情跃然纸上。鲁迅先生说:“将这灵魂显示于人的,是在‘高的意义上的写实主义者’。”

当下,缺乏清晰的个体面目的乡土散文铺天盖地,而作者们又仿佛归乡心切,在这种散文境况下,我觉得杨绍敏的《漂流的时光》《飘飞的蝴蝶结》提供了一种值得琢磨的范式。他借由家乡的“清水江”“蝴蝶结”返回故乡,不是简单的怀念故土和回忆旧事,写出了真真切切的主体在场性,写出了个体与他人、自然、时代、大环境的整体性,写出了生命的厚度。作者生于斯,长于斯,在云潭湾度过了童年、少年时光。人类有着寻根的欲望,这是作者一次从精神故乡到文学原乡的呈现。

江山如画。杨绍敏在作品中,以诗意的笔触向我们展示了诗意的故乡。故乡,在游子心中都是极美的,“浪花散尽,江面又恢复平静,两岸青山,倒影水中,以江面为界,分别耸立着两排山峰,一排直插云霄,一排深入水底。而静静流淌的清水江,也呈现出两种层次分明的景致。一半因倒影的浸润而着染山的颜色,另一半阳光平铺,明亮闪烁,微风轻拂,金色般的光亮在江面跳跃,像是成千上万的小金鱼在狂欢。”叙述犹如移动的镜头,有远景、中景、近景、特写。“家家户户的屋顶上升起了袅袅炊烟,米饭的香味混合着馋人的辣椒味,随炊烟弥漫开来……”极强的画面感中带着家乡的味道。《漂流的时光》中,这样美丽的画面比比皆是。《飘飞的蝴蝶结》中,杨绍敏笔下的美景也不遑多让。“每年清明前后,山茶树上挂满了圆圆的乳白色茶泡,从目光可及的地方望去,青绿的枝叶中间,白花花一片,像是天上的白云被风吹碎了,洒落在茶树林里。”在由云贵高原向湖南丘陵过渡的天柱一带,油茶树繁多,每当油茶树开花时节,那是一片风景。“田坎下,是满流滴的溪水。远处,清水江像一条绿色的飘带,缠绕在寨边。此时,太阳从东边升起来,金色的霞光,洒落江面,波光粼粼。有几条小木船破江而行,朝寨子这边的岸上慢慢靠来。”这不能不让人想起山水画,也让人感受到了散文的美。无疑,《漂流的时光》《飘飞的蝴蝶结》做到了。没有一丝矫揉造作,也没有分毫拔高盖世之势,一切都来得那么自然、那么随性、那么率真,似乎正是人们期待的散文文本的回归,这种直率散文写散文的散文,最亲切、最朴实、最透明。

黔东南大地是一个涉及文化人类学、民族学、文学发生学、精神地理学、植物学和博物学,有着多重文化镜像的隐喻性存在,也是杨绍敏的生命之根、精神原乡,成为他发挥散文极致的用武之地是必然的,我们有理由抱以更多期待。



□甘典扬

犁田的少年

上初三时,我第一次学习把牛犁田。那时分田到户没几年,农民们热情高,老老小小都有使不完的劲。我上学的伙伴们,一牛一犁一人,吆牛扶犁走路,一招一式都像模像样了。父亲心急,也要在农忙时教我把牛犁田。

学犁田这事太突然,我从未想过自己这么快就要像父亲那样去把牛犁田,蓑衣斗笠,一身泥浆。我硬着头皮跟在父亲身后,牵着我家那头正是壮年的大黄牯走向水田。

下田了,父亲先犁几圈给我打样。父亲说,手里的竹刷条莫乱舞,牛不比人蠢,牛鞭一上肩,牛就知道怎么走,人只要扶犁,跟着牛走;牛“撒”转后,人提犁转向,重新那么套。父亲说把牛犁田是粗活,但也不能马虎,田没犁好,好比煮了一锅夹生饭,这事瞒得过人,但瞒不过庄稼。父亲教导完后,松了耙线索,卸下“牛鞭”,叫我自己从上“牛鞭”开始学。父亲在旁边看着,我套的不对,引来父亲大声呵责,说开始又不认真看。我憋着气,闷头按照父亲的指点,继续上套、套犁,总算做好了准备工作。

早已等得不耐烦的牛回头看了我好几回,似乎在嘲笑我的笨拙。终于要开犁了,我右手掌犁,左手拿着牛绳子、竹刷条,也不作声,就把气撒在大黄牯上,一竹刷条狠狠抽打下去。大黄牯甩着尾巴,猛力往前一窜。我当时力气又小,根本摠不住犁把,几个踉跄,慌乱中提起了犁把。犁把一提,前面的犁尖就吃土更深,大黄牯拖不动犁,就偏离了以前早就烂熟于心的正道,往右使使劲一歪,只听“咣”的一声,犁头被生扯对断,两条粗大的耙线索带着犁辕头如离弦之箭般弹向牛的方向。犁瞬间松劲,我站势不稳,一跤滚在田里。幸亏犁的是老板田,弹起来的犁辕、耙线索刚好被一块硬实板结的大泥坯挡住,卸去了很大的力。

那一瞬间,我近乎空白的脑袋只记得父亲急切地问:人被弹到不了?在确定人和牛都没受伤后,父亲才大骂我比牛还蠢。那句话,好多年后,我都不敢让自己轻易忘掉。

我的狼狽引来隔壁犁田农民的哄笑:秀才,犁

田比读书好玩,又得洗澡;谁说秀才没力气?看看秀才把犁辕都扯断了。正好有人犁完田,父亲借来犁,重新套好,我倔强地重新开始学犁田。这一次,父亲帮我喊了一声“嘞”,牛就开始用力拉犁起步,开始了我人生中第一次犁田。

父亲跟在旁边,一边教我左右摆犁松动泥土,一边教我“嘞、撒、恰”的吆喝声。很快,大黄牯犁田的自动程序被启动,我只要在后面掌握好犁就行。可是我力气不足,大黄牯在前面吭哧吭哧地走,我在后头一步一趔趄地跟,还经常扶不正、架不好犁,大黄牯走的是正路,我犁出来的却是弯路。我奋力掌犁、拖犁,泥浆都溅到头顶上了,奈何脚步还是跟不上节拍,在水田里不知道是我牵着牛,还是牛扯着我,人、牛、犁,各自为政,相互别扭。但是,我始终没再用竹刷条打一下牛,因为它确实走得很好,是我自己不会犁。

没犁几圈,父亲“哇”的一声叫住牛,将锄头丢给我,叫我清理田坎。父亲继续犁田,握着借来的犁的把手,他气更大了,连说我比牛还蠢。我不敢作声,虽然我疑心是犁用久了,犁辕头早已朽掉一半才被我弄断。我知道父亲在众人面前折了面子,他虽然是木匠,重新做犁辕是简单的事,但儿子犁田扯断犁辕却会成为大家的笑谈。

几个月后,我以优异的成绩考上师范学校,我向父亲证明了他的儿子并非那么蠢。父亲非常高兴,说我不是把牛犁田的料也不怕了。

若干年后,我常常回忆起自己那天在泥巴田里的表现,尽管我也依着父亲教的口令在吆喝牛,但始终觉得我是嘴里喊出来的,不像父亲的吆喝那样,是从泥土里长出来的。我想,我之所以不会犁田,或许就是喊不出那个味道。

我所接触的农民大多都老实本分,平日里沉默寡言,但他们一把牛犁田,精神头就格外旺。他们大声吼骂:嘞、嘞,走快点,犁完有草吃,犁不完老子送你吃竹刷条。那些吼骂和粗鄙的字眼,像是从水田里咕嘟咕嘟冒出来,在水田里久久回荡,赤裸裸的,野蛮而有生机。在他们看来,这些吼骂能换来日后庄稼的疯长。

说来也怪,尽管他们骂得凶,却很少用竹刷条

清水江

李晶晶 摄